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95,0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购买的最高价为 22.97 元/股、最低价为 18.1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029,982.29 元（不含交易费用）。

####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8.46 元/股（含本数），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7）。

####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2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3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购买的最高价为 19.90 元/股、最低价为 18.10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618,853.16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购买的最高价为 22.97 元/股、最

低价为 18.1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029,982.29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 日